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证字[2008]59号）的规定，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12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9年9月22日采取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66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26,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74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2,859万元。募集资金于2009年9月28日全部到位，业经万隆亚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万亚会业字（2009）第2581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在商业银行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大王支行	165070309200034828	63,2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大王支行	37001658201050148354	60,000	0.00
合 计		123,200	0.00

注：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扣除的发行费用341.00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注销专用账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22,85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22,963.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2009 年：95,119.50 2010 年：27,841.19					
					2011 年：2.4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差额	
1	50 万吨/年离子膜烧碱项目	50 万吨/年离子膜烧碱项目	90,000.00	90,000.00	90,000.43	90,000.00	90,000.00	90,000.43	0.43	一期：2009年6月；二期：2011年1月
2	林纸一体化项目	林纸一体化项目	32,859.00	32,859.00	32,962.67	32,859.00	32,859.00	32,962.67	103.67	2011年5月
	合计		122,859.00	122,859.00	122,963.10	122,859.00	122,859.00	122,963.10	104.10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合计使用 122,963.1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90,000.43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2,962.67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 104.10 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4、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0,000 万元。并于 2009 年 10 月 29 日完成置换工作。

2009 年 12 月 11 日，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向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不超过 2 亿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从 2009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0 年 6 月 15 日。公司本次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 6 个月。2010 年 6 月 9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闲置及未使用完毕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毛利）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毛利）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3	2014	2015		
1	50 万吨/年离子膜烧碱项目	93.52%	21,138.59	28,920.00	26,211.37	23,572.59	130,332.46	是
2	林纸一体化项目	95.48%	57,152.88	18,617.02	19,169.68	19,242.10	56,626.58	否

备注：公司林浆纸一体化项目（45 万吨/年铜版纸项目）自 2011 年 5 月份投产运行以来，铜版纸行业受国内产能集中释放及欧盟“双反”影响，整体盈利不高，导致近年来铜版纸效益低于预测。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差异。

五、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公开增发招股意向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3 日